

监管层摸排A股募集资金使用 多家券商被罚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正在成为监管的重中之重。

记者从知情人士处了解到,有地方证监局要求上市公司上报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每笔资金使用情况进行详细说明,对于转变募集资金用途的,需要解释原因;存在问题的,则需上报调整措施。

值得注意的是,此番募集资金严查并非仅针对IPO项目,而是包括定增、可转债等各类募资。

与此同时,一些企业与投行已因募资使用不当而收罚单。

监管“摸排”严查

4月12日发布的新“国九条”要求,从加强募投项目信息披露监管。叠加全面落实新“国九条”成为证监系统工作重中之重,这使得监管近期对于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规范要求再度提高。

近期,有地方证监局对辖区内上市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进行全面“摸排”,要求上市公司提交包括底稿在内的详细材料,汇报募集资金计划使用情况、实际使用情况;对于更改募投资用途的,解释具体原因;对于存在问题的,上报调整方案。同时,对于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则需说明使用计划。

“相较于监管此前对上市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摸排’要求,此番监管要求更为细致、严格。一方面,一些过去可以过关的说辞,被要求作进一步说明;另一方面,对于存疑的募集资金使用情况,上市公司被要求说明具体原因,并及时整改。”某头部券商资深投行保代告诉记者。

根据受访保代分析,此番募集资金严查范围较为广泛,不仅针对IPO首发募资,而且包括定增、可转债等各类再融资。严查旨在规范各类募资使用情况,促使募集资金用到实处,实实在在助力企业发展,而非募到资金后大量闲置,盲目投资,抑或用于企业业绩提升无益之处。

多家券商受罚

事实上,今年以来已有不少上市公司因募集资金使用不当而被监管点名;受上市公司连带,不少券商也因此收到罚单。

记者梳理证监会及各地证监局官网发现,今年以来,已经至少有中信建投、招商证券、华泰证券、国信证券四家券商因持续督导的上市公司募集资金违规使用、信披不当而收罚单。其中,中信建投被罚两次。

从被罚原因来看,新“国九条”出台以前的原因多数较为概括,包括“未持续督导上市公司完善制度、采取措施规范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和偿还债务使用过程”“未督导发行人做好募集资金管理、未持续跟踪和监督发行人履行有关信息披露义务”等。

不过,5月以来的两则罚单则详细列明上市公司募集资金违规使用情况。

其中,5月6日广东证监局向国信证券开出的罚单系因首发上市企业奥普特募资使用不当,奥普特超募计划发放员工薪酬、使用其他募集专户发放薪酬、使用营销中心募投资金向其他项目支付员工薪酬。

5月17日,中信建投收到的江苏证监局罚单则源于常熟汽饰2019年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

券募集资金未按规定使用。

罚单具体写道:按照项目立项时间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原定规划建设期,上饶项目、常熟项目、余姚项目分别应于2020年1月、2020年1月和2020年7月完成建设,但上述项目均未如期完成建设。常熟汽饰未在历次募集资金存放和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中披露上述项目实施进度未达计划进度的情况,风险提示不充分,信息披露不真实。

“过去,上市公司更改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较为常见,投行也鲜少被罚。因此,投行对于企业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关注有限。”受访保代告诉记者,“如今,多家投行因持续督导企业募资使用不当被罚,包括我们在内的不少投行已经加大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督导力度。”

业界建议“宽严并济”

严格规范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有助于倒逼上市公司合理使用募集资金。与此同时,在一些业内人士看来,对于从发布募投资计划到成功募投资用时不同、更改募投资用途原因存在较大差异的企业,可以采取不同标准,做到“宽严并济”。

一方面,从计划募投资到实际募投资时间来看,间隔时间较短的企业需要严格审查,间隔时间较长的企业则可适度放宽要求。

“在IPO节奏放缓的当下,企业从制定募投资计划到成功上市募到资金,可能需要花费两三年乃至更长时间。企业经营情况、行业大环境可能已经发生较大变化。此种情况下,企业基于自身实际需要而适当更改募投资计划,对于企业发展更为有利。”受访保代表示。

他同时强调,更改募投资计划的前提是实现企业经营效益更大化、利好企业可投性的提升,而非满足少数大股东或高管的个人需要。

另一方面,对于更改募投资用途的上市公司,乱投资,即实际投资效果与前期所描述的投资结果大相径庭的企业,更应严查。

“如果企业募得资金后环境发生较大变化,比起少投资,乱投资给股民带来的损害更大,应当重点关注。从既有案例来看,原本经营良好的企业,通过‘讲故事’大量募集资金,而后盲目投资,导致业绩下滑乃至大量亏损的案例屡见不鲜。更改募投资方向而盲目投资,更应作为当前募集资金严查的重中之重。”受访保代直言。

值得关注的是,随着去年“827新政”以来,监管一再强调规范募投资用途、防止过度募投资,超募现象已经明显改善。

数据显示,春节以后截至5月27日新上市的公司中,17家未募足,其中3家募投资规模不足半数。

供稿:《21世纪经济报道》作者:崔文静

► 相关新闻

券商研究所加速转型 分析师队伍超4800人创新高

今年以来,在加速转型升级的过程中,各家券商研究所十分重视优质人才的引进,并着力打造研究业务竞争优势。在证券从业人员总数下降的情况下,证券投资咨询业务人员(以下简称“分析师”)人数不降反增,已超4800人,创下历史新高。

券商研究所加大人才投入 分析师人数不降反增

据中国证券业协会数据统计,截至5月27日,相比去年同期,分析师净流入740人,相比今年年初,净流入232人。

在公募费率改革有序推进背景下,券商研究业务收入受到一定冲击。为此,不少券商研究所纷纷采取行动“揽人才”,更加注重人才的支撑以及分析师投研能力的提升。例如,浙商证券研究所将2024年定为全面改革之年。近期,国金证券研究所所长苏晨表示,研究所加强了人才培养体系建设,提升分析师的投研能力,大力引进市场上的优秀人才,为研究所注入新的活力。同时,5月份以来,已有超20家券商密集举办策略会、交流会、论坛等形式的活动,增加与上市公司、投资者等群体的交流。

“在公募降费背景下,分析师数量不降反增,招聘需求旺盛,背后有多重因素推动。”国研新经济研究院创始院长朱克力表示,一方面,证券行业不断自我革新与升级,面对收入压力,正在开拓多元化收入来源,加大对研究人才的投入,提升研究质量、扩大研究覆盖面,以吸引机构投资者和高端客户;另一方面,资本市场不断扩容和复杂化程度提升,以及监管部门对研报合规的重视程度提高,都要求券商产出更为专业和精细的研究报告。研究人员的重要性愈发凸显,其专业素养和市场洞察力将成为券商研究所构建核心竞争力的关键。

近日,中国证券业协会起草并发布了《证券公司提供投资价值研究报告行为指引》,旨在加强对券商提供投资价值研究报告(以下简称“投价报告”)执业行为自律管理,推动提升报告质量。

对此,中国银河研究院策略分析师、团队负责人杨超表示:“券商要进一步提升投价报告的质量,首先,需要提高分析师的独立性,确保他们能够在不受发行人、投行、承销部门等影响的情况下独立完成分析和评价;其次,应加强分析师的专业研究能力,鼓励他们不断加强对行业的跟踪和研

究,同时汲取最新的估值理论知识,以完善和丰富定价体系;再次,券商应强化内部控制制度,避免利益冲突,确保研究报告的独立性和客观性。”

保荐代表人等三大业务线 年内呈现人员净流入

目前,不仅仅是券商分析师人数在保持增长,投资顾问、保荐代表人等业务人员今年以来也呈现净流入态势。但是,截至5月27日,证券业从业人员总数为34.67万人,相比去年同期减少了4147人,相比今年年初已减少5375人。

分业务线来看,证券行业从业人员流出最多的业务线是证券经纪人,净流出3694人;而与年初相比,投资顾问则净流入662人,保荐代表人净流入55人,分析师净流入232人。

从单个券商情况来看,当前从业人数超过1万人的有6家券商,分别为中信证券、中信建投、国泰君安、广发证券、中国银河和国信证券。其中,中信证券当前从业人员数量达14936人,位列第一。

今年以来,大多数券商从业人员数量呈减少态势。例如,中信证券从业人员净流出668人,国信证券净流出558人,广发证券净流出432人。也有部分券商从业人员数量实现逆势增长。例如,中国银河净流入153人,华安证券、华福证券分别净流入55人、47人。具体来看,在投资顾问、保荐代表人、分析师三大业务线中,中国银河的投资顾问净流入最多,为78人;华福证券的分析师净流入较多,为25人。

就备受市场关注的分析师人数来看,当前,拥有分析师最多的三家券商是中金公司、中信证券和兴业证券,分别为315人、190人和167人。从变动情况来看,今年以来,有54家券商分析师人数实现正向增长,也有26家券商分析师有所减少,分析师净流入数量最多的为华福证券,其次为中金公司和浙商证券。

券商各业务条线从业人员数量的变化,一定程度上反映出券商的业务布局重心和未来发力方向,这在券商近期招聘信息中也有鲜明体现。记者梳理各招聘平台信息发现,华福证券当前有多个分析师岗位正在招聘,对团队负责人和普通研究人员人才均有需求,中金公司也在招聘研究人员,浙商证券则有3个数据合规岗位和1个数据支持岗位正在进行招募。

据《证券日报》作者:吴晓璐

风险综合评级拖后腿

一季度13家险企偿付能力不达标



公司的长远健康发展。时至2024年一季度末,三峡人寿核心偿付能力充足率为124.9%,综合偿付能力充足率为170.81%,最近一次风险综合评级仍为D类。

华汇人寿同样因监管评级不达标,被划为偿付能力不达标公司。

据悉,华汇人寿已经连续8个季度的风险综合评级为C类。该公司在一季度偿付能力报告中披露,因公司治理相关问题整改工作尚未完成,监管部门认为公司操作风险较大,风险综合评级结果由B类降为C类。

与此同时,华汇人寿表示,2024年第一季度末,公司核心偿付能力充足率为1992.57%、综合偿付能

力充足率为2000.65%,较2023年四季度分别增加了209.56个百分点、210.20个百分点,主要因为实际资本减少994.82万元(减少1.70%),最低资本减少392.36万元(减少12.03%)。

财产险公司“各有不幸”

今年一季度,偿付能力不达标的财产险公司有8家,包括珠峰财险、安华农险、富德财险、华安保险、前海财险、都邦财险、渤海财险和安心财险。

以成立以来长期亏损的珠峰财险为例,该公司风险综合评级自2022年一季度开始由B类转C类,

成为偿付能力不达标险企。

彼时,珠峰财险提出,为了降低风险,公司重点从相对薄弱的流动性风险、操作风险两方面着力改进。流动性风险方面,对应收保费和应收账款加强了催缴工作,截至当年半年度现金流转为净流入;操作风险方面,着重改进了公司治理和资金运用方面的问题,重点推进增资工作。下一步,公司将按照偿二代二期的要求,积极检视风险管理工作中的不足,完善风险管控措施,持续提升公司的偿付能力风险管理水平,切实为公司的健康发展提供保障。

不过,截至2023年三、四季度,珠峰财险的风险综合评级(分类监管)评价仍为C类。截至2024年一季度末,珠峰财险综合偿付能力充足率与核心偿付能力充足率均为136.55%。

老牌险公司安华农险近年的风险综合评级,则呈现“先升后降”的陡峭变化。

记者注意到,安华农险2021年第四季度法人机构风险综合评级(分类监管)被评定为B类,2022年第一季度法人机构风险综合评级(分类监管)被评定为BB类。

彼时,升至BB类评级的安华农险表示,公司要求各部门对标难以资本化风险监管指标,将风险管理融入日常工作中,不断完善管理流程,同时继续根据监管要求,做好2022年第二季度难以资本化风险的数据上报工作,力争后续季度可以被评定为A类公司。然而,2022年第四季度,安华农险法人机构风险综合评级(分类监管)结果由BB类连降两级至C类。公司称,主要原因为公司治理方面存在风险。截至2023年四季度末,风险综合评级仍为C类。安华农险表示,根据监管部门的整改要求,公司正在积极推进有关整改工作,已取得实质性进展。

都邦财险披露,该公司的风险综合评级为C类,主要基于三方面原因。一是可资本化风险,偿付能力充足率连续低于150%,内源性资本占比处于较低水平,今年一季度末,公司的综合和核心偿付能力充足率皆为122.3%。二是公司治理效果不佳,导致操作风险评分较低。三是盈亏情况,保费增速、已发生已报告未决赔款准备金发展偏差率、立案注销率等指标在行业排名中处于较低水平。

据《证券时报》作者:杨卓卿

三类情况划归“不达标”

根据修订之后的《保险公司偿付能力管理规定》,偿付能力监管指标扩展为核心偿付能力充足率、综合偿付能力充足率、风险综合评级等3个有机联系的指标。

具体来说,核心偿付能力充足率衡量保险公司高质量资本的充足状况,不得低于50%;综合偿付能力充足率衡量保险公司资本的充足状况,不得低于100%;风险综合评级衡量保险公司总体偿付能力风险(包括可资本化风险和难以资本化风险)的大小,不得低于B类。这3个指标均符合监管要求的保险公司,为偿付能力达标公司;其中任一指标不符合监管要求的,为偿付能力不达标公司。

剔除未按时披露偿付能力报告的部分险企,今年一季度共有13家保险公司偿付能力不达标,包括5家人身险公司和8家财产险公司。其中,平安养老、华汇人寿、合众人寿的风险等级被划为C类,北大方正人寿和三峡人寿则被划为D类;8家偿付能力不达标的财产险公司中,仅安心财险的风险综合评级为D,其他均为C类。

人身险公司遭评级拖累

总部位于重庆的中资寿险公司——三峡人寿,近两年风险综合评级进一步下行。

自2023年一季度开始,三峡人寿的风险综合评级由C转为D。彼时,三峡人寿称,公司面临的主要风险是偿付能力承压以及相关的战略和可资本化等,公司正在持续推进偿付能力改善工作,保障